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5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大林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 417 人，代表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152,213,663.00 份，占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95.899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152,213,663.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回避 0 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选举王妍、季同建、饶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日，公司员工持股计

划召开管理委员会会议，选举王妍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不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52,213,663.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回避 0 份。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决定股票买卖、领取股票分红等事项）；
- （3）代表或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该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会的出席权、提案权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权利，但公司股东会的表决权除外；
- （4）负责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
- （5）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负责与专业咨询机构的对接工作；
- （6）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
- （7）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
- （8）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决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事宜；
- （9）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权益的兑现安排；
- （10）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11）代表或授权管理委员会主任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若有）；
- （12）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自公司本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52,213,663.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回避 0 份。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4 日